十七、運動與健康休閒碩士在職專班【夜間班】

系(所)別	運動學系				
招生名額	18名				
上課時間	學期中週一至週五夜間				
報考資格	同時具下列兩項資格者方可報考: 一、國內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,取得學士學位者或符合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。 二、具工作經驗者。請填妥「工作經歷證明書」並附證明影本。 ※1.持境外學歷報考者,須符合各該相關學歷採認法規(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、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、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)之規定。 2.僑生、港澳生、外國學生不得報考在職專班,但僑生、港澳居民非以就學事由,已在臺取得合法居留身分者及外國學生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者,不在此限(依「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」、「香港澳門居民來臺就學辦法」、「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」,「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」,「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」,「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」,「外國學生				
	項目			同分比較順序	計分比例
資料審查、 面試與 成績計算	料 可包含:個人相關學經歷、學習願景、生涯發 展、修課規劃等。				10%
	查 2.專業工作成就表現: (1)專業證照、專業資格證書。 (2)其他特殊表現。			3	10%
1.面試日期:115年3月25日(三) 面 2.面試地點及詳細面試順序公告:115年3月20日公台 試 於本系網頁及進修學院網頁,無法上網查詢時請達 治本系辦公室。				1	80%
備審資料 繳交方式	上傳至網路報名系統				
備註	1. 請考生依「資歷表現積分表」依序備妥相關佐證資料: A、學歷證件影本。若為非本國籍考生請附居留證明。 B、工作經驗。 C、學習知能。 D、專業工作成就表現。 以上資料請合併為一個 PDF 檔,上傳至報名系統。 2. 本班相關課程架構、修業規定,請至本系網頁查閱。 https://sports.ncue.edu.tw/provision 01 3. 經錄取之研究生欲修讀教育學位者,可參加本校師培中心舉辦之教育學程甄選;本碩士班研究生教育學程修習領域專長限定為:中等學校「健康與體育領域體育專長」、國民中學「藝術領域表演藝術專長」,取得資格後,依「本校教育學程修習辦法」等相關辦法修習教育學分。				
聯絡電話	(04) 7232105轉分機1939	E-mail	jemy@cc.nc	ue.edu.tw	
本系網址	https://sports.ncue.edu.tw/ 進修學院 https://cee.ncue.edu.tw/				
聯絡地址	50007 彰化市進德路1號(進德校區—運動學系)				
					-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115學年度運動與健康休閒碩士在職專班資歷表現積分表

姓名	現職工作單位名稱	
連絡電話	現職工作職稱	

審查項目	審查資料	考生自我檢核 (本欄請考生勾選)	審查結果 (本欄由審查委員填寫)
A、學歷	學歷證件	□備妥學歷證件影本。 ★取得學士學位或二、三、五 專畢業日期: 年 月 日	□符合 □不符合
A1、國籍別 (本國籍者,免附資料)	1.本國籍者免附資料。 2.非本國籍者:僑生、港澳居民非以就學事由,已在臺取得合法居留身分者及外國學生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者,始可報考本碩士班,請檢附居留證明。外國考生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者,始可報考。	□本國籍 □非本國籍,國籍: □僑生: 國籍: □港澳生	1.本國籍者免附資料。 2.非本國籍者居留證明 □符合 □不符合
B、工作經驗	「工作經歷證明書」並 附相關證明。	□備妥「工作經歷證明書」 並附相關證明。	□符合 □不符合
C、學習知能 (佔總成績10%)	(1) 自傳(2) 讀書計畫	□自傳內容完備。 □讀書計畫完備。	委員評分 (0-100分):
D、專業工作成就 表現 (佔總成績10%)	(1)專業證照、專業資格證書 (2)其他特殊表現	□備妥專業證照(書)影本。 □備妥相關佐證資料。	委員評分 (0-100分):

- 註:(1)學歷證件以學位(分)或畢業證書為準,無學位(分)或畢業證書不予核計。
 - (2) 國外大學學位證書,如經查明係偽造,須自負法律責任,本校將溯及既往並報教育部取消就讀或畢業資格。
 - (3) 所有適合您之積分事項須備齊證件為憑 (事後不予補件),否則不予採計。
- 一、依審查項目,請考生依您現在情況,填入資料,並自我檢核相關佐證資料是否備齊。
- 二、檢齊所有資料依類別順序排序,連同本表合併為一個PDF檔,上傳至網路報名系統。
- 三、本人保證以上所載內容及所附文件均屬實,如有不實,願負一切法律責任,概無異議, 特此聲明。

[V B	初	審:		複	審	:
------	---	----	--	---	---	----------